



##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Limited  
22 June 2012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##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

## 第五十二届会议

2012年6月4日至29日

## 议程项目7

##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报告

## 报告草稿

报告员：Imelda Smolcic 女士(乌拉圭)

增编

## 2014-2015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

(项目 3(b))

## 方案 21

## 对难民的国际保护、持久解决和援助

1. 2012年6月7日，委员会第16次会议审议了2014-2015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21对难民的国际保护、持久解决和援助(A/67/6(Prog. 21))。
2. 秘书长代表介绍了方案，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方案期间提出的询问。

## 讨论情况

3. 代表们表示支持2014-2015年期间方案21的拟议方案计划。代表们高兴地看到方案提出了多项创新和改进举措，特别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(难民署)在业务中采用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。代表们强调了难民署的多层面性质和诸多职责。



4. 代表们对境内流离失所者有关问题写入文件感到满意。有代表认为，应该开展与境内流离失所者有关的活动，以便根据各国的要求提供支持。

5. 有代表要求就难民署规划今后活动、组织紧急应对和快速部署、确保执行难民权利和提供法律保护的能力作出说明。有代表关切地注意到，文件没有充分反应难民署的一些区域活动、方案和协定，特别是拉丁美洲地区。有代表认为，方案应该采取全面办法，而不是区域办法。

6. 代表们就以下两个方面提出了问题：难民署在难民混合移徙、性别保护、平等待遇和为难民子女提供教育方面的能力；以及难民署为推动各国加入《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》及其《议定书》以及《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》和《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》所开展的活动。

#### 结论和建议

7.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 2014–2015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 21 的方案说明，但需作出以下修改：

##### 总方向

##### 第 21.5 段

以下列案文取代第二句：“难民署将以其全球战略优先事项为指导，并以一致方式应对上两年期遇到的挑战，包括关注人口不断向城市移徙以及避难和移徙的关系日益复杂化。”

##### 第 21.6 段

把 (d) 分段改为：

(d) 确保难民署根据大会有关决议，通过“分组方法”下保护、应急收容、营地管理/协调等难民署具有专门职责的带头和协调领域，全面参与并支持加强联合国就境内流离失所情况作出的协作应对；

(g) 分段，在“进一步探讨”后删除“，与有关各方协商，”。

##### 战略

##### 第 21.9 段

第一句中，把“国际保护事务司”改为“国际保护司”。

##### 第 21.13 段

最后一句改为：“为加强国际难民保护，难民署将继续建设伙伴关系，促进与各行为体在难民保护问题上的广泛协作。”

第 21.17 段

第二句中，在“办法”后，将现有文本改为：“通过自愿返回，以及酌情并在可行的情况下通过当地融入和安置”。

---